

2021 年度江苏警官学院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江苏警官学院是省属公安本科院校。其前身是 1949 年成立的南京市公安学校。1953 年更名为江苏省公安学校。“文革”期间停办。1978 年复校，开始举办全日制专科学历教育。1982 年成立全国第一所公安专科学校。1998 年江苏省人民警察学校并入。2000 年江苏省司法学校并入。2002 年升格为本科院校，正式更名为江苏警官学院。2004 年增挂江苏公安管理干部学院牌子，下设江苏省公安派出所长学校、刑警队长学校、交巡警队长学校。2015 年江苏公安管理干部学院更名为江苏省公安厅警察训练总队。

在长期办学过程中，学院始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牢把握“警院姓党”根本政治属性，坚持政治建警、政治建校方针，以服务公安事业和经济社会发展为己任，不忘初心、艰苦创业，改革创新、开拓奋进，积淀了优良的办学传统，培养了大批高素质公安政法人才。学院已成为江苏公安人才输送主渠道、在职民警培训主阵地、警务研究主力军。

学院坚持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坚持主动融入高等教育改革发展主流、主动融入公安改革发展大局“两个融入”办学理念，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统筹推进学历教育、在职培训、警务研究、文化建设、国际

化办学各项事业改革创新，着力推动内涵式、特色化、高质量发展，全面建成国内一流、具有鲜明特色和国际影响力的公安本科院校，进而实现建设世界一流警察院校、打造国际一流警察学科的目标追求。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学院职责分工，内设机构包括政治部、政治部人事处（外事办公室）、政治部组织宣传处、离退休工作处、纪检监察室、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安全保卫处、教务处、实战化教学训练中心、教学实验管理中心、公安高等教育发展研究中心、学生处、团委、科研处、学报编辑部、干训部、派出所长训练部（派出所长学校）、刑警队长训练部（刑警队长学校）、交巡警队长训练部（交巡警队长学校）、公安局长研修所、继续教育部、财务处、审计处、后勤管理处、工会、马克思主义学院、警察体育教研部（警务指挥与战术系）、警察技战术训练场所管理中心、基础课教研部、公安管理系、治安管理系、侦查系、刑事科学技术系、计算机信息与网络安全系（校园网络管理中心）、研究生教育部、学科建设工作部、图书馆、现代警务研究中心（公安部现代警务改革研究所）、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博物馆（博物馆管理中心）、安德门校区管理委员会、法律系、龙潭校区管理委员会、校办企业管理办公室，另有院内机构：后勤服务中心。学院无下属单位。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年来，学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

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中央、省委和省教育厅、省公安厅部署要求，在学院党委领导下，聚焦立德树人、育警铸魂根本任务，突出高质量发展要求，紧扣内涵式发展主线，体现特色化发展方向，以申硕立项建设为总牵引，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组织实施第二轮“五个一批”项目建设，科学谋划“十四五”发展，圆满完成年度主要目标任务，推动高质量发展迈上新的台阶，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回顾一年的工作，在做好 Ze 常工作的同时，我们重点抓了以下几项工作：

一、凝心聚力夯基增效，办学层次取得历史性突破

深入贯彻中央支持建设重点公安院校部署和省委对学院提出的建设“双一流警院”目标要求，围绕提升办学核心竞争力，紧抓具有引领性、战略性、基础性工作，大力建设、提质增效，为学院事业发展打好坚实基础。

一是发挥申硕牵引作用，事业发展取得标志性成果。围绕公安工作现代化建设对高水平公安高等教育的迫切需求，坚持把申硕立项建设作为推动内涵式发展的总牵引，举全校之力成功打赢申硕攻坚战，学院成功获批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及警务硕士授权点，办学层次实现重大突破。紧抓申硕立项建设 23 项重点任务落实，推动实现代表性师资、高层次奖项、专任教师博士化率等 5 大核心指标新提升。扎实推进联办研究生教育，年内新招硕士研究生 42 人，新增 7 项省级研究生创新工程项目。

二是突出学科龙头地位，警察特色学科建设扎实推进。推动

公安学、公安技术与基础学科交叉融合，凝练学科特色，优化学科布局，完善学科制度，着力把优势学科做优、特色学科做强、基础学科做实，聚力打造国家安全学新兴学科、网络空间安全等 5 个优势特色学科方向，新遴选培育 6 个省重点学科，学科团队、学科平台、标志成果等要素建设不断加强，有力促进了科研工作、专业建设、人才培养。公安学省优势学科建设三期项目扎实推进，3 个省重点建设学科顺利通过结项验收。在省教育厅“十四五”重点学科评审中，公安技术被遴选为 B 类省重点学科，法学、公共管理、网络空间安全、国家安全学等 4 个学科被遴选为 C 类省重点学科（公示中）。

三是强化人才第一支撑，师资队伍建设成效明显。坚持把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基础性工作来抓，大力实施教师教学能力建设三年行动计划、青年教师“一人一策”菜单式培养，加大名师专家、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力度，师资队伍不断壮大、结构持续优化、能力显著提升。一年来，新引进培养博士学位教师 19 人，教师博士化率达 36.7%；3 名教师获评全国公安优秀教师，新增省部级教学科研团队 2 个、各类高层次人才 5 人次，获评省“双创博士”人才项目 4 人；1 名教师获得首届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二等奖，7 名教师在省高校微课教学竞赛中获奖、其中一等奖 2 项。

四是加强规划引领，事业发展路径更加清晰。锚定建设“双一流警院”奋斗目标，着眼争创全国重点公安院校，认真开展调研，深入分析研判，广泛征求意见，汇聚全院智慧，科学编制

“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形成“1+5+9”规划体系，进一步明确了发展目标、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为学院今后五年建设发展设定了坐标系、绘制了路线图。

二、落实育警铸魂根本任务，高水平公安本科教育建设取得积极成效

主动适应现代警务体系建设对公安人才培养的新期待，全面落实“四个铁一般”公安铁军标准，持续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大力推进教学基本建设，加快构建高水平公安人才培养体系。

一是“警”字特色思政课程建设扎实推进。坚持把对党绝对忠诚作为人才培养第一标准，加强忠诚警魂教育，统筹推进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课改革创新、课程思政和专业思政年度重点任务落实，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重要训词精神“三进”工作，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构建形成“思政必修课+特色选修课+素质拓展课”思政课程课程体系，持续打造“思政第一课”品牌和“形势与政策”示范课，扎实推进 26 门院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一年来，1 个专业获省级课程思政示范专业，1 门思政课程获批省级一流本科课程，1 门课程获批省级本科课程思政示范课程，1 名思政课教师被评为全国公安优秀教师。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控，确保学院意识形态安全。

二是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持续深化。围绕公安实战对专门人才培养新要求，紧跟现代警务改革步伐，充分运用公安机关警务数

据资源，持续深化大数据条件下实战化教学改革，扎实抓好本科教育教学改革 26 项重点任务落实，并探索推进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人才培养创新项目，“教、学、练、战”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不断完善，公安人才培养能力稳步提升。一年来，获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1 项、省高等教育科学研究成果奖 1 项、省高等教育教改研究立项课题 4 项、“十四五”高等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 3 项、江苏高校教学研究工作专项课题 1 项。

三是教学内涵建设成效明显。坚持把质量意识贯穿教学建设始终，紧抓专业、课程、教材等教学基本建设，突出抓好国家级和省级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培育和建设工作，不断夯实本科教育发展基础。年内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4 个、江苏高校特色专业 4 个、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23 门，以及省级重点教材 3 部、省级本科优秀培育教材 4 部。

四是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升。严把江苏公安队伍建设源头关，深入实施公安专业学生全过程全要素综合素质评价体系，严格警务化管理，及时进行学业预警，组织实施学业导师制，全面加强学生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学生能力素养不断提升。今年公安专业毕业生参加国家统考成绩持续位居前列、入警率 99.35%，普通专业应届毕业生就业率 90.27%。学生参加各类比赛获省级以上奖项 111 项、获奖人数 210 人次，较往年实现倍增。

三、突出警务研究特色方向，科研创新能力水平持续提升

坚持科研植根平安建设大地，突出科研服务人才培养、服务公安实战、服务领导决策的鲜明导向，主动适应形势变化、紧跟

公安改革步伐，完善科研创新体系，优化科研制度机制，着力推动科研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是科研攻坚力度不断加大。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国家安全、社会治理、公安改革等重点领域，整合科研资源，依托省部级科研平台、科研团队，加大国家级和省部级科研项目和平台申报、重点课题研究力度，实现了国家级科研项目新突破。今年，科研立项 85 项，其中国家级社科基金项目 1 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子课题 1 项、省部级项目 7 项；获批省科协“科技创新智库基地”；完成项目结项 48 项。

二是科研成果质量实现新提升。坚持聚焦实战需求，聚力高端突破，优化科研工作生态，改革科研考核评价机制，有效激发科研创新活力。一年来，学院举办学术会议 10 场，干部教师发表高水平论文 60 篇、在公安类重要期刊发表论文 34 篇，出版学术丛书或学术专著 10 部，获批国家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7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软件著作权 8 项；获省政府研究室“江苏发展研究奖”2 项、省高校科学研究成果奖 2 项、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奖 2 项，以及学会、研究会等科研成果奖 5 项。

三是智库服务能力不断增强。充分发挥部省“双智库”优势，按照研究问题突出“战略性”、咨政建言突出“含金量”、研讨交流突出“高水平”的思路，构建与一流智库建设相适应的高水平研究体系，深化警务理论与实战研究，取得了一批重要成果。一年来，向省部及有关部门报送决策咨询报告 23 篇，其中 15 篇获省部级领导肯定性批示，10 篇被省委宣传部《智库专报》、

光明日报内参等采用，3 项成果获评江苏省重点智库优秀成果，智库品牌效应日益扩大。

四、主动服务平安建设大局，公安教育服务发展的贡献度稳步提高

自觉践行“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三大光荣使命，努力提升公安教育供给能力，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有效服务法治江苏、平安江苏建设。

一是拓展渠道，师生参与实战不断深化。坚持公安人才培养对接实战、融入实战、服务实战，持续推进校局协同育人，深化学院与全省公安机关实战化教学联盟建设，加强产学研合作，优化专业对口和多阶段轮岗实习，联合办好警务大数据应用、大数据侦查等 6 个专门人才训练班，系统加强学生实战训练，不断增强警务技能和实战本领。积极发挥全省警务实战“机动队”作用，组织师生参与侦办重大刑事案件，外派师生 3800 多人次参与上海进博会、国家公祭日等重大活动安保任务，得到任务地公安机关好评。暑期疫情期间，600 多名学警投身抗疫一线，有关地方先后给学院发来 172 封表扬信。

二是紧密对接，服务安全发展及时高效。紧盯我省公共安全热点问题，就疫情防控、防范应对个人极端暴力犯罪、加强我省自建房安全监管、加强城市公共交通安全防范等热点问题，进行深入调研，及时提出对策建议，多篇研究成果获得省有关领导的批示。主动认领“江苏新发展阶段社会安全稳定风险研判”等 5 项省重点智库研究课题，高质量完成上级交办的“推进韧性江苏

建设策略”等专项研究任务，并多次应邀参加省司法厅、公安厅等相关部门政策法规咨询论证，得到省有关部门的肯定。

三是优化供给，在职培训质量持续提高。强化学院作为全省警察训练主阵地的功能定位，深化培训资源供给侧改革，建成 2 个专业化培训特色项目，编印《基层公安机关实战案例精选（第四辑）》，2 门课程分别被公安部评为首批外警培训短期项目精品课程和精品培育课程。全年承办各类培训班共计 32 期，参训学员 3400 多人次。认真落实东西部对口支援工作。学历继续教育取得新发展。

四是创新形式，实施开放办学稳中有进。积极适应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稳步推进开放办学，持续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根据公安部部署，新招收 2 名警务留学生，学院警务留学生达到 17 人。积极参与苏港澳高校合作联盟工作，首次派出 4 名学生赴澳门科技大学进行学习交流。成功申报获批公安部引智项目“国际犯罪学前沿问题”，邀请美国、德国专家为学生开展线上授课，更好拓展学生国际视野。

五、加快构建现代治理体系，高品质育人环境打造取得新进展

围绕落实立德树人、育警铸魂根本任务，统筹推进依法治校工作、校园文化建设、服务保障升级，不断优化校园育人环境。

一是扎实推进依法治校，法治保障能力得到增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有序推进学院依法治校 21 项任务落实，发布实施修订后的学院章程，年内制定或修订出台制度办法 55 项，

以章程为核心的规章制度体系更加完善。重视发挥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作用，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和教学、科研、智库业绩计算与奖励办法等重要文件，均提交教代会审议通过并有效实施。落实学术组织在学术事务中的主导作用，完善行政权力与学术权力既相对分离、又有机统一的运行机制，教授治学作用有效发挥。

二是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文化育人作用有效发挥。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以“奋斗百年路、启航新征程”为年度校园文化建设主题，开展系列校园文化活动，在校园奏响“请党放心、强国有我”的激昂旋律。依托忠诚警魂教育中心，组织开展“警心向党·书记面对面”“砥砺奋斗·院长面对面”等系列活动，在互动式、沉浸式体验中加强忠诚文化教育。注重发挥文化阵地作用，着力打造博物馆群文化品牌，近代警察史博物馆获批“省高校统一战线同心教育实践培育基地”。

三是强化基础保障功能，服务师生质量水平不断提升。坚持围绕师生、关照师生、服务师生，落实院领导联系师生工作机制，扎实推进“我为师生办实事”项目落地落实，有效解决师生工作学习中的合理诉求。认真落实全员育人实施办法，完善院领导联系学生大队、中层部门负责人联系学生区队工作机制，做到深入学生、了解学生、服务学生、引导学生。科学编制经费预算，加强经费使用管理，提升经费使用效益，狠抓经费使用审计，强化立德树人经费的投入和保障。扎实抓好疫情防控和校园安全，组织开展3轮疫苗接种、全校性核酸检测23次，开展全校

性安全隐患排查整改 4 次、专项和常规检查督查 10 余次，有力维护了校园安全。

一年来，学院事业发展取得了积极成效，但对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学院在高层次师资培育、高水平科研成果产出、高级别教育教学奖项等方面，虽然处于全国省属公安院校前列，但与省内其他高校相比还有不小差距。下一步，我们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公安工作、江苏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以及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以独立举办研究生教育为新起点，创新推进内涵式特色化高质量发展，奋力创建重点公安院校，努力和服务法治江苏、平安江苏和“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作出新贡献。

第二部分
江苏警官学院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江苏警官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997.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5,825.20	五、教育支出	36,038.62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61
八、其他收入	1,570.5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0.96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305.5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5,393.18	本年支出合计	45,810.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2,200.04
年初结转和结余	46,910.94	年末结转和结余	44,293.39
总计	92,304.12	总计	92,304.1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名称：江苏警官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5,393.18	37,997.44		5,103.00	722.20			1,570.54
205	教育支出	35,597.72	30,970.82		2,334.16	722.20			1,570.54
20502	普通教育	35,578.22	30,951.32		2,334.16	722.20			1,570.54
2050205	高等教育	35,578.22	30,951.32		2,334.16	722.20			1,570.5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9.50	19.5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9.50	19.5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4.00	74.00						
20602	基础研究	10.00	1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0.00	10.00						
20606	社会科学	4.00	4.00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4.00	4.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00	90.00						
20702	文物	40.00	40.00						
2070205	博物馆	40.00	4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0	5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5.96	2,325.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5.96	2,325.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0.64	1,550.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5.32	775.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05.50	4,536.66		2,768.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05.50	4,536.66		2,768.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45	2,505.45						
2210202	提租补贴	4,800.05	2,031.21		2,768.8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江苏警官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5,810.69	37,395.21	8,415.48			
205	教育支出	36,038.62	27,763.75	8,274.87			
20502	普通教育	36,019.12	27,744.25	8,274.87			
2050205	高等教育	36,019.12	27,744.25	8,274.8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9.50	19.5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9.50	19.5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7.00		77.00			
20602	基础研究	13.00		13.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3.00		13.00			
20606	社会科学	4.00		4.00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4.00		4.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61		58.6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61		58.61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8.67		28.6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94		29.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0.96	2,325.96	5.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5.96	2,325.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0.64	1,550.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5.32	775.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05.50	7,305.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05.50	7,305.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45	2,505.45				
2210202	提租补贴	4,800.05	4,800.0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江苏警官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997.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32,147.10	32,147.10		
		六、科学技术支出	77.00	7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61	58.6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0.96	2,330.96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36.66	4,536.6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997.44	本年支出合计	39,150.33	39,150.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08.2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55.40	1,255.4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08.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40,405.73	总计	40,405.73	40,405.7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江苏警官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150.33	32,261.84	6,888.49
205	教育支出	32,147.10	25,399.22	6,747.88
20502	普通教育	32,127.60	25,379.72	6,747.88
2050205	高等教育	32,127.60	25,379.72	6,747.88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9.50	19.5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9.50	19.5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7.00		77.00
20602	基础研究	13.00		13.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3.00		13.00
20606	社会科学	4.00		4.00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4.00		4.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61		58.6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61		58.61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8.67		28.6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94		29.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0.96	2,325.96	5.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5.96	2,325.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0.64	1,550.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5.32	775.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36.66	4,536.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36.66	4,536.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45	2,505.45	
2210202	提租补贴	2,031.21	2,031.2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江苏警官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261.84	26,380.93	5,880.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761.17	23,761.17	
30101	基本工资	3,163.83	3,163.83	
30102	津贴补贴	7,628.14	7,628.14	
30103	奖金	6,696.02	6,696.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52.75	1,452.7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8.90	718.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79	47.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29.73	2,229.7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24.01	1,824.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0.91		5,880.91
30201	办公费	52.63		52.63
30202	印刷费	166.25		166.2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47.97		147.97
30206	电费	668.73		668.73
30207	邮电费	145.02		145.0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27.36		1,627.36
30211	差旅费	88.07		88.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743.34		1,743.3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7.76		317.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41.17		241.1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04		11.04
30228	工会经费	128.83		128.83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0		2.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94		539.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9.76	2,619.76	
30301	离休费	424.51	424.51	
30302	退休费	1,987.10	1,987.1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71.40	171.40	
30305	生活补助	16.74	16.7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51	0.5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0	19.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江苏警官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150.33	32,261.84	6,888.49
205	教育支出	32,147.10	25,399.22	6,747.88
20502	普通教育	32,127.60	25,379.72	6,747.88
2050205	高等教育	32,127.60	25,379.72	6,747.88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9.50	19.5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9.50	19.5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7.00		77.00
20602	基础研究	13.00		13.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3.00		13.00
20606	社会科学	4.00		4.00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4.00		4.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61		58.6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61		58.61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8.67		28.6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94		29.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0.96	2,325.96	5.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5.96	2,325.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0.64	1,550.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5.32	775.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36.66	4,536.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36.66	4,536.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45	2,505.45	
2210202	提租补贴	2,031.21	2,031.2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江苏警官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261.84	26,380.93	5,880.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761.17	23,761.17	
30101	基本工资	3,163.83	3,163.83	
30102	津贴补贴	7,628.14	7,628.14	
30103	奖金	6,696.02	6,696.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52.75	1,452.7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8.90	718.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79	47.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29.73	2,229.7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24.01	1,824.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0.91		5,880.91
30201	办公费	52.63		52.63
30202	印刷费	166.25		166.2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47.97		147.97
30206	电费	668.73		668.73
30207	邮电费	145.02		145.0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27.36		1,627.36
30211	差旅费	88.07		88.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743.34		1,743.3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7.76		317.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41.17		241.1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04		11.04
30228	工会经费	128.83		128.83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0		2.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94		539.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9.76	2,619.76	
30301	离休费	424.51	424.51	
30302	退休费	1,987.10	1,987.1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71.40	171.40	
30305	生活补助	16.74	16.7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51	0.5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0	19.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江苏警官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召开会议次数(个)		参加会议人次(人)	
组织培训次数(个)		参加培训人次(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江苏警官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江苏警官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江苏警官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880.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0.91
30201	办公费	52.63
30202	印刷费	166.2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47.97
30206	电费	668.73
30207	邮电费	145.0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27.36
30211	差旅费	88.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743.3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7.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41.1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04
30228	工会经费	128.83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江苏警官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461.62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73.04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00.91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87.68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16.77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92,304.1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74.81 万元，增长 1.07%。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92,304.1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5,393.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168.73 万元，增长 10.11%，变动原因：上缴房屋出租收入增加 3356 万元（包括以前年度 2114 万元）、绩效考核奖增加 1034.17 万元、离退休补助增加 787.52 万元、外单位转入科研经费增加 525.45 万元等；省厅专项补助减少 820 万元、非税收入减少 699 万元（结转 2000 万元至 2022 年）、干训收入减少 562.71 万元等。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46,910.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193.92 万元，减少 6.37%，变动原因：一是 2021 年决算报表“年初结转和结余”填报口径调整，不包括“非财政拨款结余”，2020 年决算报表“年初结转和结余”包括“非财政拨款结余”3738.17 万元；二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结转增加 361.58 万元；三是“非财政拨款结转”增加 182.66 万元。

（二）支出决算总计 92,304.1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5,810.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99.25 万元，增长 15.65%，变动原因：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014.93 万元，主要包括绩效考核奖增加 1034.17 万元、养老保险增加 152.94 万元、职业年金增加 73.39 万元、编外人员费用减少 89.34 万元、公积金减少 58.3 万元、家庭医保减少 25.02 万元等；二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3243.83 万元，主要包括维修费增加 1019.98 万元、物业管理费增加 615.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441.56 万元、专用材料费增加 369.46 万元、水电费增加 269.43 万元、工会经费增加 198.17 万元、培训费增加 195.21 万元、委托业务费增加 155.83 万元、劳务费增加 65.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40.67 万元、印刷费减少 194.53 万元等；三是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5.16 万元；主要包括离退休费减少 365.02 万元、助学金增加 214.54 万元、抚恤金增加 57.69 万元、医疗费增加 43.2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标准支出增加 59 万元；四是资本性支出增加 1935.32 万元，主要包括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增加 1186.26 万元、房屋建筑物增加 486.83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增加 159.59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增加 54.71 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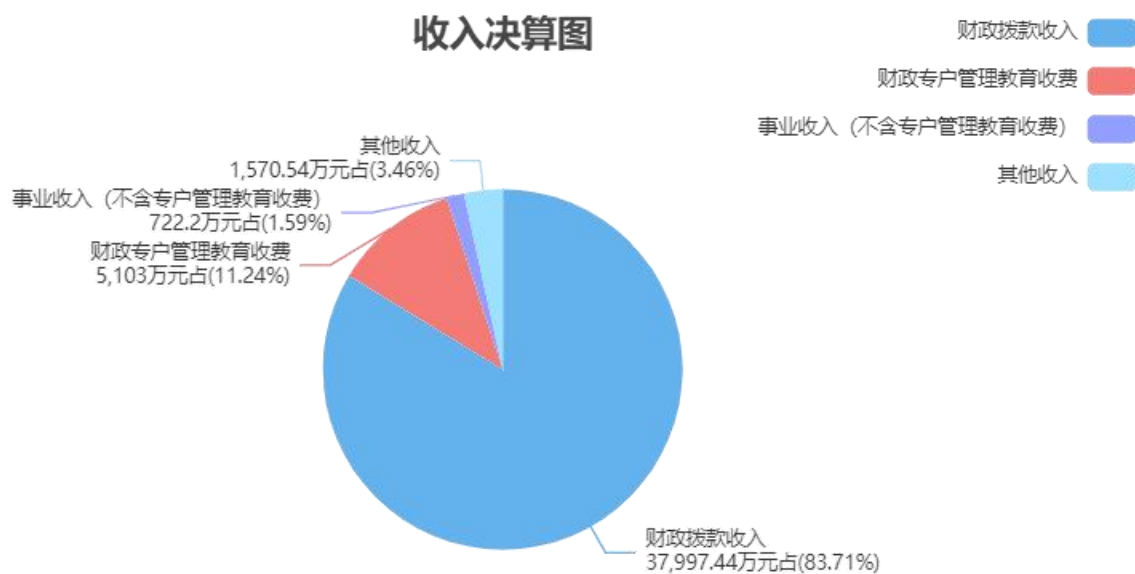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2,200.04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2021 年结余数暂未分配。与上年相比，减少 2,629.07 万元，减少 54.44%，变动原因：2020 年度单位以往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部分执行完毕。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44,293.39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主

校区基本建设项目 40018.15 万元、以前年度项目结转 2922.83 万元、2021 年高等教育内涵建设与发展项目 169.51 万元、2021 年教育领域重点支持事项补助经费 289.47 万元、2021 年中央教育专项资金（助学金）254.13 万元、2021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省级配套资金 450.69 万元、2021 年江苏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40 万元、2021 年省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95.37 万元，减少 5.54%，变动原因：一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结转减少 1166.89 万元；二是“非财政拨款结转”减少 1428.48 万元，学院推进预算执行进度，加快使用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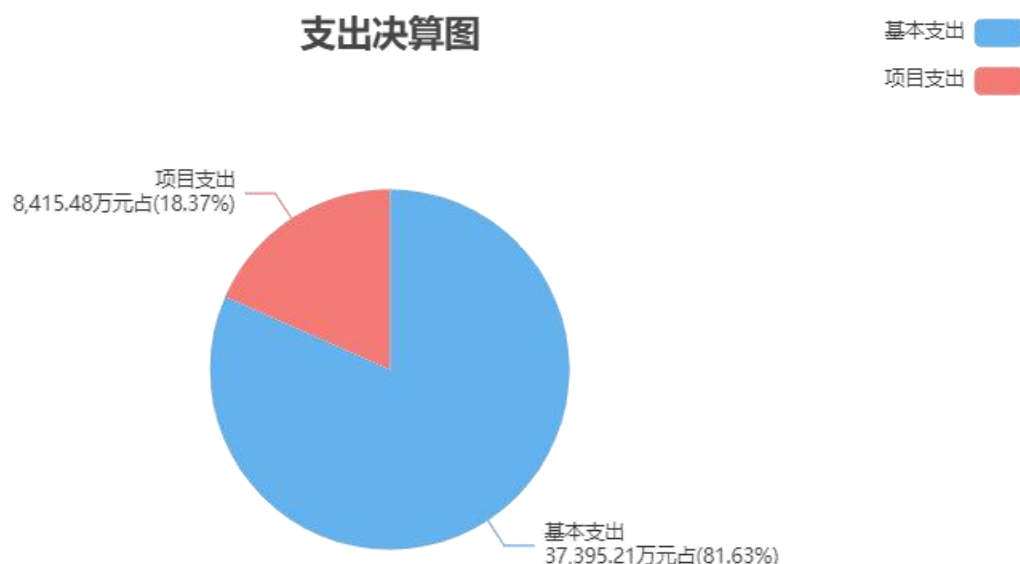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5,393.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997.44 万元，占 83.7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5,103 万元，占 11.24%；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722.2 万元，占 1.59%；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570.54 万元，占 3.4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5,810.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395.21 万元，占 81.63%；项目支出 8,415.48 万元，占 18.3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0,405.7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365.26 万元，增长 22.29%，变动原因：收入决算方面，一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003.68 万元，二是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增加 361.58 万元；支出决算方面，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21.6 万元，二是教育支出增加 7014.67 万元，三是科学技术支出增加 19.31 万元，四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减少 4.19 万元，五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156.68 万元，六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367.28 万元，七是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减少 1166.89 万元。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

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9,150.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5.46%。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4,349.68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98%。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1. 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年初预算 27487.06 万元，支出决算 32,12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上年财政专项结转支出 2341.68 万元，2021 年财政追加人员支出 1042.66 万元、追加专项支出 1297.83 万元，年初预算项目结转 2022 年 41.63 万元。

2. 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9.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 2021 年在职民警伤亡补助 19.5 万元，2021 年底经费使用完毕。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

1. 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 2021 年省基础研究计划（青年基金和面上项目）10 万元，2020 年度江苏

高校基础科学（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经费 3 万元，2021 年底经费使用完毕。

2. 社会科学（款）社科基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长三角警务一体化机制与路径研究项目预算 4 万元，2021 年底经费使用完毕。

3.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江苏省“双创”人才专项资金预算 60 万元，2021 年底经费使用完毕。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8.6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年财政结转省级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 28.67 万元，2021 年底经费使用完毕。

2.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9.9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年财政结转博物馆纪念馆爱国主义教育

基地免费开放补助经费 29.94 万元，2021 年底经费使用完毕。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第五期“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专项经费预算 5 万元，2021 年底经费使用完毕。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550.64 万元，支出决算 1,55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775.32 万元，支出决算 775.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505.45 万元，支出决算 2,505.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031.21 万元，支出决算 2,031.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2,261.8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380.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880.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9,150.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532.15 万元，增长 27.87%，变动原因：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764.12 万元，主要包括津贴补贴增加 1924.38 万元、绩效考核奖增加 1034.17 万元、养老保险增加 152.94 万元、职业年金增加 73.3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580.03 万元、公积金减少 58.3 万元等；二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2472.99 万元，主要包括维修费增加 1231.02 万元、物业管理费增加 654.81 万元、专用材料费增加 500.85 万元、水费增加 16.82 万元、电费增加 252.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289.07 万元、办公费增加 34.37 万元、劳务费增加 64.54 万元、委托业务费减少 331.17 万元、工会经费减少

155.3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减少 98.67 万元、印刷费减少 49.1 万元等；三是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780.12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减少 64.64 万元、退休费增加 606.65 万元、抚恤金增加 171.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 20.1 万元；四是资本性支出增加 2514.93 万元，主要包括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增加 1279.92 万元、房屋建筑物增加 651.01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增加 484.5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增加 101.17 万元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2,261.8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380.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880.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2021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1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0 个，组织培训 0 人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5,880.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18.15 万元，增长 34.8%，变动原因：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1518.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增加 23.84 万元，印刷费减少 47.39 万元，水费增加 16.82 万元，电费增加 252.6 万元，邮电费增加 24.07 万元，物业管理费增加 716.45 万元，差旅费增加 13.65 万元，维修（护）费增加 1390.48 万元，租赁费减少 4.17 万元，专用材料费增加 51.54 万元，劳务费减少 12.06 万元，委托业务费减少 581.45 万元，工会经费减少 155.3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24.36 万元，其他交通费减少 125.49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持减少 19.94 万元等。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61.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73.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00.9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87.68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16.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1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7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1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918.26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9,611.4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

待) 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各类高等院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反映各级政府设立的自然科学基金支出。

二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科基金支出(项)：反映各级政府设立的社科基金支出。

二十三、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反映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二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